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亚光电”）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徐鹏先生的辞职申请，由于工作调整的原因，徐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徐鹏先生公司另有任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徐鹏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及董事会对徐鹏先生在担任相关职务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在公司治理中发挥的作用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障相关工作顺利开展，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2016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决定聘任张浩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张浩先生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暂时空缺，在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董事会指定暂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沈海斌女士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董事会秘书。

二、独立董事的意见

经审阅张浩先生的个人简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经了解，张浩先生教育背景、

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其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张浩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三、沈海斌女士的联系方式

电话：0551-65305898

传真：0551-65305898

邮箱：mygd@chinameyer.com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668号

邮编：230088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张浩先生简历：

张浩，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深中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经理，江苏牧羊集团财务经理，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经理，现任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张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